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賴怡臻

電話：04-22289111#54910

電子信箱：fcps954427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5004023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87040000E_11500402341_ATTACH1.pdf)



主旨：有關115年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B5-1生成式AI與教育應用工作坊，請鼓勵所屬參加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暨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中小學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：

(一)場次一

1、時間：115年8月24日(星期一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2、地點：葳格高中附小西屯校區C棟Study hall(西屯區長安路一段35號)。

(二)場次二

1、時間：115年8月27日(星期四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2、地點：葳格高中附小北屯校區文隆樓B1雙語情境教室



(北屯區軍福十八路328號)。

(三)場次三

1、時間：115年11月18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2、地點：大明國小二樓活動中心(大雅區中清路四段158號)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市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教師，該校教師優先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上開學校項下搜尋課程內容進行報名。

五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，如有疑問，請逕洽各校聯絡人：

(一)葳格高中附小西屯校區陳瑩琪老師，電話：04-23164790分機715。

(二)葳格高中附小北屯校區潘虹均老師，電話：04-24371728分機611。

(三)大明國小鐘世帆老師，電話：04-25651300分機814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(臺中市立南興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廊子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北屯區南興國民小學除外)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慈明高級中學除外)、本市私立國民小學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慈明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慈明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